

# 《畜禽养殖长期固定观测试验站建设与 管理规范》编制说明

## 一、项目背景

农业长期固定观测试验是农业基础性长期性科技工作之一，通过对农业生产要素及其动态变化进行长期科学观察、观测、试验和记录，目的是为了阐明内在联系及发展规律，为推动农业科技创新提供数据基础支撑，为农业农村绿色发展和管理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畜牧业是我国居民消费最主要的肉蛋奶生产产业之一，关乎国计民生，也是促进农民增收、乡村共富的重要产业，畜禽养殖长期固定观测试验对于促进我国畜牧业科技创新、可持续绿色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和深远影响。随着我国畜牧业的转型升级、信息网络等技术的逐步发展，畜禽养殖场数据采集的电子化、智能化技术日渐成熟，已为畜禽养殖长期固定观测试验打下良好基础。

目前，畜禽养殖长期固定观测试验站技术规范还没有可遵循的国内外国家、行业和地方标准，故申请立项畜禽养殖长期固定观测试验站技术规范，具有必要性和迫切性，且通过本标准的制订与实施，对于加快推动我国畜禽养殖业的健康绿色高

效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 二、工作简况

### 2.1 任务来源

根据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快推进部分试点县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先试支撑体系建设的函》（农规〔绿色〔2020〕71号）），2020年5月，台州市黄岩区启动“东南山区-平原过渡带特色作物生态种植政策制度创新试点”绿色农业发展支撑体系建设，并依托浙江省农科院联合开展种养殖长期固定观测试验站建设研究，探索具有黄岩特色的高质量农业绿色发展模式，本标准体现的是畜禽养殖长期固定观测试验站的相关内容。

### 2.2 主要参加单位

本标准由台州市黄岩区农业农村局牵头，浙江省农业科学院畜牧兽医研究所和数字农业研究所、中国计量大学信息工程学院等单位承担。

### 2.3 工作组成员及分工

本标准的主要起草人员有台州市黄岩区农业农村局唐文升、解崇斌，浙江省农业科学院畜牧兽医研究所和数字农业研究所周卫东、谢传奇、周昕、肖华、徐杏等，中国计量大学信息工程学院李向军、刘华东等。

唐文升、周卫东等负责组织、协调，制定标准框架等工作；谢传奇、肖华、周昕、徐杏等负责起草标准文本、必要的技术

试验、编制说明等工作；李向军、刘华东等负责技术调研、相关标准、文献的收集与整理、格式审核、文本修改等工作。

## 2.4 主要工作过程

### 2.4.1 起草阶段

2022年6月，在浙江省农业科学院畜牧兽医研究所成立了标准编制组，与协作单位制定了标准编制的详细工作计划、标准框架、任务分工和报批时间表。

2022年7-9月，台州市黄岩区农业农村局、浙江省农业科学院畜牧兽医研究所和数字农业研究所、中国计量大学信息工程学院等相关人员共同起草了标准草案初版。

2022年10月，在浙江省农业科学院数字农业研究所召开了讨论会，标准编制组基于标准草案初版，针对编制过程中遇到的关键问题，进行了梳理、交流、讨论和研究，并拟定了下一阶段的计划安排。

2022年11月，标准编制组前往台州黄岩区等地，实地调研了我省具有代表性的畜禽养殖长期固定观测试验站，和国家畜禽养殖观测站相关技术负责人进行了技术咨询，并广泛征求意见和建议，收集了相关资料。

2022年12月-2023年1月，标准编制组根据实际调研情况，对标准草案初版进一步修改完善，形成了立项申请阶段标

准草案。

2023年1月19日，省畜牧产业协会召开立项评审会，正式将《畜禽养殖长期固定观测试验站建设与管理规范》作为团体标准立项，1月20日发布立项公告（浙畜协〔2023〕2号）。

#### 2.4.2 征求意见阶段

.....

#### 2.4.3 审查阶段

.....

#### 2.4.4 报批阶段

### 三、标准编制原则、解决的主要问题以及确定标准主要内容的依据

#### 3.1 标准编制原则

##### 3.1.1 实用性原则

针对畜禽养殖长期固定观测试验站建设、运行和管理等实际，优化集成了当前的新理念、新技术和新方法，并广泛征求了行业内专家、基层农技人员和生产主体意见，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同时，标准文本简洁明了、通俗易懂，农技人员和生产主体可直接使用，实用性强。

##### 3.1.2 规范性原则

本标准以国家、省颁布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实施条例》、《浙江省标准化条例》、《浙江省畜牧产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为准则，严格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等的要求。

### **3.1.3 科学性原则**

本标准根据畜禽养殖长期固定观测试验站建设、运行和管理等实际，充分考虑了发展现状和未来发展趋势，以国内现有观测试验站相关标准、科研论文、学术著作和最新研究进展等为依据，在实地调研和分析总结的基础上，结合标准编制组成员的研究成果与实践经验，确定有关技术指标的科学准确，确保本标准具有科学性、准确性。

## **3.2 解决的主要问题以及确定标准主要内容的依据**

### **3.2.1 解决的主要问题**

本文件规定了畜禽养殖长期固定观测试验站的术语和定义、观测试验站选址、观测内容和方法（观测内容、观测指标和方法）、试验内容和方法（试验内容、试验方法）、软硬件配置（软件配置、硬件配置人员配置）、样品和数据管理（样品管理、数据管理）等，适用于畜禽养殖长期固定观测试验站的建设、改造、运转和管理等，其中畜禽主要是指生猪和蛋鸡。

### **3.2.2 确定标准主要内容的依据**

标准编制组依据产业发展需求,通过广泛地调研和分析总结,最终明确了本标准编制内容、技术要求等。起草具体内容时,参照了有关领域相关的国家、行业和地方技术标准。主要内容有:

#### (1) 观测试验站选址

符合畜牧业规划,证照齐全,设施良好,生产管理健全,具有土地证的牧场优先。

#### (2) 观测内容和方法

观测内容:主要包括:畜禽品种、生产规模、生产性能、饲料、粪污和有害气体等信息,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减观测内容。

观测指标和方法:见草案附表1。

#### (3) 试验内容和方法

试验内容:主要包括畜禽绿色养殖相关的品种比较、新型生态环保饲料和添加剂、减抗无抗、环境控制、生物安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智能养殖和数字化装备等应用试验研究。

试验方法:实验设计科学合理,符合统计学要求。试验过程规范,记录完整、准确。试验结果分析和总结客观、真实。

#### (4) 软硬件配置

软件配置:数据管理系统、数据分析系统、管理制度。

硬件配置：基本要求、样品和数据采集设备、测定分析设备、样品保存设备、网络和通讯设备、能耗设备。

人员配置。

#### **(5) 样品和数据管理**

样品管理、数据管理。

### **四、明确是否有对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

明确无对应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

### **五、主要试验（或验证）的情况分析**

本标准不涉及具体的定量、定性技术。

### **六、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

本标准制定完成后，填补了畜禽养殖长期固定观测试验站技术规范标准的空白，贯彻实施后可产生良好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参照本标准实施，通过长期、系统地定点观测，获取畜牧生产原始资料和基础数据，可为畜牧业可持续绿色发展提供数据支撑。

### **七、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情况**

未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

### **八、说明标准与其他标准或文件的关系，特别是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与我国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规章以及相关标准协调一致、不重复，目前包括国家、行业和地方在内尚没有发

现针对畜禽养殖长期固定观测试验站技术规范完全一致的已颁布实行的标准和规范，但国内已发布相关政策性文件：《农业部关于启动农业基础性长期性科技工作的通知（农科教发[2017]5号）》精神和《农业基础性长期性科技工作实施方案》、《国家农业科学观测工作管理办法（试行）》，以上政策性文件可为本标准制定提供政策指引。其它有关领域的相关国内外国家、行业和地方等标准可作为本标准起草的基本技术遵循。

**九、明确标准中涉及专利的情况。对于涉及专利的标准项目，应提供全部专利所有权人的许可声明和专利披露声明**

本标准不涉及专利。

**十、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重大意见分歧。

**十一、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